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4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7KMA10338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 包括 2017 年 7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7 月、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7 月、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17年7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625,759.67	4,383,904.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041,156.37	2,366,962.82
应收账款	五、3	48,539,470.12	53,877,271.21
预付款项	五、4	521,355.95	1,398,806.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6,740,629.28	3,973,737.36
存货	五、6	56,111,856.17	50,890,695.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五、7	44,336,496.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188,791.44	1,481,284.12
流动资产合计		181,105,515.00	118,372,662.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44,336,49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0	20,905,282.76	21,200,258.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253,026.31	248,435.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58,309.07	65,785,189.52
资产总计		202,263,824.07	184,157,851.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慧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慧娜

资产负债表 (续)

2017年7月31日

编制单位: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年7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27,980,000.00	2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21,986,382.20	18,248,277.83
预收款项	五、15	1,736,984.50	2,220,769.3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115,975.26	1,188,654.36
应交税费	五、17	1,516,277.54	3,308,444.3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五、18	33,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五、19	14,255,717.51	13,330,649.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2,091,337.01	64,296,795.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 债 合 计		102,091,337.01	64,296,795.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2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1	2,123,396.53	1,595,723.8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2	5,654,838.34	4,326,462.55
未分配利润	五、23	32,394,252.19	53,938,870.13
股东权益合计		100,172,487.06	119,861,056.5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2,263,824.07	184,157,851.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慧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慧娜

利润表
2017年1-7月

编制单位：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24	178,424,306.90	240,679,420.24
其中：营业收入		178,424,306.90	240,679,420.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2,908,773.49	217,304,297.9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147,565,294.14	192,935,876.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5	486,648.24	761,379.41
销售费用	五、26	1,106,711.36	1,648,915.59
管理费用	五、27	11,083,949.01	18,491,386.26
财务费用	五、28	2,635,562.13	3,272,580.17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30,608.61	194,160.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15,533.41	23,375,122.2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0	247,903.22	108,006.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2,923.90	3,579.74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330,250.55	14,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718.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33,186.08	23,469,128.3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2	2,149,428.23	3,256,168.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83,757.85	20,212,959.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283,757.85	20,212,959.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慧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慧娜



现金流量表

2017年1-7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767,378.35	224,433,121.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771.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131,891.10	214,73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103,041.41	224,647,853.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75,252.55	197,988,71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73,512.38	14,326,884.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98,108.97	3,840,56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6,551,372.67	9,338,07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98,246.57	225,494,24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4,794.84	-846,38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44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2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52,800,000.00	60,6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00,000.00	86,67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6,020,000.00	26,216,009.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82,939.62	1,128,276.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3	46,060,000.00	69,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62,939.62	96,644,28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7,060.38	-9,974,286.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1,855.22	-10,824,414.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3,904.45	15,208,318.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25,759.67	4,383,904.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7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19,861,056.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	-	-	119,861,056.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88,569.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83,75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7,672.6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527,672.69
1.提取盈余公积							-33,500,000.00
2.对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2,123,396.53	-	100,172,487.06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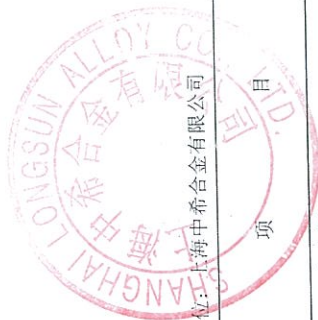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龙郑印元

徐慧娜

徐慧娜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7年1-7月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23,000.00				2,305,166.56	35,747,206.18	98,275,37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	223,000.00	-	-	-	2,305,166.56	35,747,206.18	98,275,372.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372,723.84				2,021,295.99	18,191,663.95	21,585,68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12,959.94	20,212,959.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372,723.84				-	-	1,372,723.8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372,723.84						1,372,723.84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2,021,295.99	-2,021,295.99	-
1.提取盈余公积									2,021,295.99	-2,021,295.99	-
2.对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1,595,723.84				4,326,462.55	53,938,870.13	119,861,056.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6年4月17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134122011L,法定代表人为郑元龙,公司住所为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沈砖公路3168号。

1996年1月11日,天马山县人民政府下发天府(1996)字第2号批复,同意天马山镇工业公司成立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天马山镇工业公司以房产设备投资,注册资本98万元。

1998年5月,经松江县人民政府【松府产改字(1998)第33号】批复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改制为股份合作制企业,改制后的公司注册资本110万,每股500元,共2200股,由职工自愿购买,现金投入,郑元龙认购600股、入股金额30万元,黄文峰、认购400股、入股金额20万元,郑大受、郑元连、谢鸣鹤、郑旭阳、徐恭兴、金选榜各认购200股、入股金额10万元。本次出资经上海茸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茸业字(98)第350号《验资报告》。

2002年1月,公司名称由“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名称变更为“上海中希合金电工厂”。

2003年4月,股东谢鸣鹤、郑旭阳、金选榜将各持有的上海中希合金电工厂股权9.09%(作价金额144,056.32元)转让给郑元龙。同时,新股东会决议决定将企业名称变更为“上海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同时,上海中希合金电工厂进行了注销清算。

2003年6月,股权结构变更为:郑元龙实缴出资60万元,占比54.55%;黄文峰实缴出资20万元,占比18.18%;郑大受、徐恭兴、郑元连各实缴出资10万元,各占比9.09%。本次出资经上海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兴验内字(2003)——2609号《验资报告》。

2003年8月,公司股东以货币增资至60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郑元龙实缴出资327.30万元,占比54.55%;黄文峰实缴出资109.08万元,占比18.18%;郑大受、徐恭兴、郑元连各实缴出资54.54万元,各占比9.09%。本次增资经上海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兴验内字(2003)——3671号《验资报告》。

2006年1月,中希合金有限公司受让了股东徐恭兴9.9%的股权,郑元龙54.55%的股权,郑大受0.59%的股权,郑元连0.59%股权,黄文峰1.18%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希合金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96万元,占比66%,黄文峰实缴出资102万元,占比17%,郑大受实缴出资51万元,占比8.5%,郑元连实缴出资51万元,占比8.5%。

2007年5月,公司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增资至200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中希合金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320万元,占比66%,黄文峰实缴出资340万元,占比17%,郑大受实缴出资170万元,占比8.5%,郑元连实缴出资170万元,占比8.5%。本次增资经上海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兴验内字(2007)--2199号《验资报告》。

2008年4月,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2011年3月,公司股东以货币资金同比例增资至600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中希合金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960万元,占比66%,黄文峰实缴出资1020万元,占比17%,郑大受实缴出资510万元,占比8.5%,郑元连实缴出资510万元,占比8.5%。本次增资经上海永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永真会师内验字(2011)0971号《验资报告》。

经历次变更后,截止2017年7月31日,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黄文峰实缴出资10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郑大受实缴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郑元连实缴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中希集团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9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6%。

公司经营范围:银触点,粉末触点自产自销,加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

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个别认定法与账龄分析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且存在客观证据,可对其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根据所获得的证据对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的特征,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应收账款 50 万元(含)以上,预付款项 50 万元(含)以上,其他应收款 2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期末未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以债务人是否为关联方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以账龄为信用特征划分为应收款项组合,并按下表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债务人为政府单位或公共服务机构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40	4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8.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9.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转让协议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

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通常是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确认为持有待售时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览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

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机器设备	3-20	0.50	4.98-33.17
2	仪器仪表	10	0.50	9.95
3	办公设备	10	0.50	9.95
4	运输设备	4-10	0.50	9.95-24.88
5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5-20	0.50	4.98-19.90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6	其它设备	3-10	0.50	9.95-33.17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 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 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其中, 购入的无形资产,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 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 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 当存在减值迹象时, 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6.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且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本公司对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的收入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已收到相关收入;取得收款的证据,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

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个人所得税	公司代扣代缴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每平方米6元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80%或房产租赁收入	1.2%或12%

2. 税收优惠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 公司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于2015年8月取得市科委、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及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的四、新材料(一)金属材料 4、纳米及粉末冶金新材料制备与应用技术, 符合《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的规定, 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已于2017年5月24日完成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除特别注明之外, “年初”系指2017年1月1日, “期末”系指2017年7月31日, “本期”系指2017年1月1日至7月31日, “上年”系指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83,654.09			4,563.07
-人民币			83,654.09			4,563.07
-美元						
银行存款:			16,542,105.58			4,379,341.38
-人民币			16,287,715.96			4,379,341.38
-美元	37,808.90	6.7283	254,389.62			
合计			16,625,759.67			4,383,904.4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041,156.37	2,366,962.82
合计	7,041,156.37	2,366,962.82

注: 期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100,530.15	
合计	37,100,530.15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910,532.27	99.76	1,377,321.38	2.76	48,533,210.89
其中: 账龄组合	45,392,975.66	90.73	1,377,321.38	3.03	44,015,654.28
关联方	4,517,556.61	9.03		-	4,517,556.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450.35	0.24	115,191.12	94.85	6,259.23
合计	50,031,982.62	100	1,492,512.50	2.98	48,539,470.12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998,394.78	99.37	1,221,123.57	2.22	53,777,271.21
其中: 账龄组合	45,085,647.56	81.46	1,221,123.57	2.71	43,864,523.99
关联方	9,912,747.22	17.91		-	9,912,747.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1,905.03	0.63	251,905.03	71.58	100,000.00
合计	55,350,299.81	100	1,473,028.60	2.66	53,877,271.21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5,112,239.31	1,349,247.74	3
1-2 年	280,736.35	28,073.64	1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5,392,975.66	1,377,321.38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4,517,556.61		
合计	4,517,556.61		—

(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惠州市合盈五金有限公司	94,144.72	94,144.7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CLARTON HORN, S. A. (印度)	1,048.57	1,033.62	98.57	预计无法收回
SHGEFT AFZAR CO., LTD(伊朗)	26,257.06	20,012.78	76.22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1,450.35	115,191.12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东莞市科进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4,564,833.28	1 年以内	9.43	136,945.00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4,472,459.68	1 年以内	9.24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03,336.51	1 年以内	4.35	63,100.10
深圳市金永鑫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366,319.82	1 年以内	2.82	40,989.59
阿尔布莱特机电(上海)有限公司	1,323,215.32	1 年以内	2.73	39,696.46
合计	13,830,164.61		28.58	280,731.15

4. 预付款项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85,355.95	93.09	1,351,926.49	96.65
1-2 年			46,880.00	3.35
2-3 年	36,000.00	6.91		
3 年以上				
合计	521,355.95	100.00	1,398,806.4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无锡市杰研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81,070.00	1 年以内	53.91
上海有研贵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31,286.72	1 年以内	25.18
上海科伟达超声波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	2-3 年	6.91
凌国良	20,000.00	1 年以内	3.84
广东美宜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	1 年以内	1.15
合计	474,356.72		90.99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87,500.00	41.64	-		2,887,5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97,673.87	53.32	53,795.49	5.26	3,643,878.38
其中：账龄组合	1,021,916.18	14.74	53,795.49	5.26	968,120.69
关联方组合	2,675,757.69	38.58	-		2,675,757.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9,784.95	5.04	140,534.05		209,250.90
合计	6,934,958.82	100.00	194,329.54	5.26	6,740,629.28

(续表)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87,500.00	69.46	-		2,887,5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3,408.14	26.06	42,670.78	5.49	1,040,737.36
其中: 账龄组合	777,325.98	18.70	42,670.78	5.49	734,655.20
关联方组合	306,082.16	7.36	-		306,082.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6,034.05	4.48	140,534.05		45,500.00
合计	4,156,942.19	100.00	183,204.83	5.49	3,973,737.36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款项性质	计提理由
余山镇人民政府(上海余山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887,500.00	-	-	购买土地保证金	债务人为政府单位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
合计	2,887,500.00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15,516.18	27,465.49	3.00
1-2年	54,100.00	5,410.00	10.00
2-3年			
3年以上	52,300.00	20,920.00	40.00
合计	1,021,916.18	53,795.49	

3) 组合中,采用关联方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郑大受	272,965.66	-	
郑旭夏	23,116.50	-	
郑元龙	660,000.00	-	
郑旭阳	1,460,000.00	-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259,675.53	-	
合计	2,675,757.69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姜宇轩	5,000.00	-	
饶通建	2,000.00	-	
杉德银卡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	-	
郑正浓	7,000.00	-	
龙洪荣	160,000.00		
刘向阳	87,284.05	87,284.05	100.00
杨巧	40,000.00	40,000.00	100.00
天马电力管理所	13,250.00	13,250.00	100.00
展小辉	2,000.00	-	
朱兰	550.90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30,700.00	-	
合计	349,784.95	140,534.05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	2,675,757.69	306,082.16
备用金	9,000.00	9,000.00
押金保证金	2,907,750.00	2,902,750.00
借款	681,384.05	188,384.05
往来款	661,067.08	750,725.98
合计	6,934,958.82	4,156,942.1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山镇政府(上海余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有限公司)	土地保证金	2,887,500.00	3年以上	41.64	-
郑旭阳	关联方	1,460,000.00	1年以内、2-3年	21.05	-
郑元龙	关联方	660,000.00	1年以内	9.52	-
聂宝鑫	借款	500,000.00	1年以内	7.21	15,000.00
松江供电局(新厂房)	往来款	297,149.84	1年以内	4.28	8,914.50
合计		5,804,649.84		83.70	23,914.50

注:截止2017年7月31日,上海余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有限公司的余额2,887,500.00元为预付余山镇人民政府的土地款,具体情况见“十、其他重要事项”。

6. 存货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11,883.99		20,011,883.99	18,105,782.65		18,105,782.65
在产品	24,665,846.08		24,665,846.08	24,118,970.27		24,118,970.27
库存商品	6,172,163.88		6,172,163.88	6,394,677.27		6,394,677.27
发出商品	2,585,949.34		2,585,949.34	748,049.46		748,049.46
委托加工物资	1,432,000.17		1,432,000.17	547,520.95		547,520.95
低值易耗品	1,244,012.71		1,244,012.71	975,695.00		975,695.00
合计	56,111,856.17		56,111,856.17	50,890,695.60		50,890,695.60

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长期股权投资-河南浙商城市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4,336,496.00			
合计	44,336,496.00			

注：本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与中希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本公司持有的河南浙商城市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38%的股权一次性全部转让给中希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4,336,496.00元，本公司需按股权转让款44,336,496.00元完成税务申报手续和足额缴纳相应税款，中希集团有限公司予以配合并承担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全部税费。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性质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1,188,791.44	1,481,284.12	待抵扣进项税
合计	1,188,791.44	1,481,284.12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9.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河南浙商城市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4,336,496.00								44,336,496.00	
合计	44,336,496.00								44,336,496.00	

注：本公司对河南浙商城市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机器设备	仪器仪表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房屋建筑物及	其它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9,071,132.98	1,671,617.15	457,636.56	3,809,887.14	14,052,488.82	1,735,496.66	70,798,259.31
2.本期增加金额	3,098,163.25	156,752.13	60,394.02	376,230.77	-	-	3,691,540.17
(1) 购置	3,098,163.25	156,752.13	60,394.02	376,230.77			3,691,540.17
(2) 在建工程转入							-
(3)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11,124,535.05	128,811.79	71,584.63	3,154,047.50	-	123,641.80	14,602,620.77
(1) 处置或报废	9,435,540.70	53,411.79	62,084.63	3,154,047.50		123,641.80	12,828,726.42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机器设备	仪器仪表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房屋建筑物及	其它设备	合计
(2) 盘亏	1,688,994.35	75,400.00	9,500.00				1,773,894.35
4. 期末余额	41,044,761.18	1,699,557.49	446,445.95	1,032,070.41	14,052,488.82	1,611,854.86	59,887,178.7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7,239,150.13	935,028.36	368,101.12	3,710,804.45	5,834,559.34	1,510,357.40	49,598,000.8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1,505.83	82,453.05	19,593.80	58,971.89	420,866.34	74,604.37	2,967,995.28
(1) 计提	2,311,505.83	82,453.05	19,593.80	58,971.89	420,866.34	74,604.37	2,967,995.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31,103.47	128,220.79	71,584.62	3,129,549.45	-	123,641.80	13,584,100.13
(1) 处置或报废	8,744,464.57	53,197.79	62,084.62	3,129,549.45		123,641.80	12,112,938.23
(2) 盘亏	1,386,638.90	75,023.00	9,500.00				1,471,161.90
4. 期末余额	29,419,552.49	889,260.62	316,110.30	640,226.89	6,255,425.68	1,461,319.97	38,981,895.9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盘亏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25,208.69	810,296.87	130,335.65	391,843.52	7,797,063.14	150,534.89	20,905,282.76
2. 年初账面价值	11,831,982.85	736,588.79	89,535.44	99,082.69	8,217,929.48	225,139.26	21,200,258.51

注1: 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与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从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购入机器设备一批,购买价款2,450,300.00元;出售给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一批,出售机器设备账面原值4,649,758.65元、累计折旧3,980,186.62元、账面价值669,572.03元,出售价款690,775.53元,形成固定资产处置收益21,203.50元。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2: 公司自有车辆保时捷轿车和梅赛德斯奔驰车各一辆,已于2017年7月处置,其车牌仍在公司名下,车牌号分别为L88808、HT1688,公司于2017年10月在上海鸿强二手车经营有限公司办理了退牌,并于2017年10月20日取得机动车额度业务办结凭证,公司计划将车牌到上海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进行拍卖。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厂房	12,561,798.34	无土地证故办不到房产证
车间钢板工程	460,000.00	无土地证故办不到房产证
办公楼	260,712.84	无土地证故办不到房产证
合计	13,282,511.18	

(3) 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残值
机器设备	7,850,075.49	7,809,200.88	40,874.61
仪器仪表	353,925.02	344,002.02	9,923.00
办公设备	234,450.49	224,065.52	10,384.97
运输设备	453,037.93	445,293.63	7,744.30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470,913.37	470,913.37	-
其它设备	1,002,451.05	991,973.21	10,477.84
合计	10,364,853.35	10,285,448.63	79,404.72

(4) 闲置的固定资产

资产名称	类别	单位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电火花线切割机	机器设备	台	50,000.00	49,750.00	250.00
线切割机床	机器设备	台	93,000.00	92,535.00	465.00
合计			143,000.00	142,285.00	715.00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86,842.04	253,026.31	1,656,233.43	248,435.01
合计	1,686,842.04	253,026.31	1,656,233.43	248,435.01

12.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1,656,233.43	30,608.61			1,686,842.04
合计	1,656,233.43	30,608.61			1,686,842.04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6,000,000.00	26,000,000.00
信用借款	1,980,000.00	
合计	27,980,000.00	26,000,000.00

注: 保证借款担保人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名称	借款余额	担保人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10,000,000.00	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管理中心, 上海天斯实业有限公司、郑元龙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8,000,000.00	上海市松江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管理中心,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郑元龙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8,000,000.00	上海市松江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中希集团有限公司、郑元龙
合计	26,000,000.00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料款	18,612,824.32	14,435,819.60
五金工具	295,597.27	382,229.98
委托加工费	334,924.91	594,883.61
设备款	1,872,784.75	2,109,541.02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劳保用品	40,066.50	27,781.22
机械配件	66,731.94	46,722.05
化学药品	682,002.50	577,334.50
包装材料	81,450.01	73,965.85
合计	21,986,382.20	18,248,277.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始丰化工有限公司	344,871.50	尚未结算
上海添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79,036.15	尚未结算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385,651.86	尚未结算
合计	1,009,559.51	—

1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1,736,984.50	2,220,769.30
合计	1,736,984.50	2,220,769.3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万佳联众电子有限公司	13,440.86	尚未结算
东莞胜信电子有限公司	60,120.24	尚未结算
乐清市浙达微电机有限公司	7,6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81,161.10	—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88,654.36	9,150,062.31	9,222,741.41	1,115,975.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7,741.80	1,007,741.80	—
合计	1,188,654.36	10,157,804.11	10,230,483.21	1,115,975.26

(2) 短期薪酬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8,654.36	8,027,849.20	8,100,528.30	1,115,975.26
职工福利费		355,999.21	355,999.21	
社会保险费		568,798.90	568,798.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4,106.70	474,106.70	
工伤保险费		46,899.00	46,899.00	
生育保险费		47,793.20	47,793.20	
住房公积金		197,415.00	197,415.00	
合计	1,188,654.36	9,150,062.31	9,222,741.41	1,115,975.2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66,536.90	966,536.90	
失业保险费		41,204.90	41,204.90	
合计		1,007,741.80	1,007,741.80	

17.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659.54
企业所得税	1,419,474.45	3,259,691.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47.94	
教育费附加	9,268.76	
地方教育附加	6,179.18	
个人所得税	43,518.35	32,997.50
房产税	11,245.00	
土地使用税	11,143.86	
印花税		10,095.50
合计	1,516,277.54	3,308,444.33

18.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控股股东定向分配股利	33,500,000.00	
合计	33,500,000.00	

注:根据本公司 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股东中希集团有限公司、郑元连、郑大受、黄文锋同意向中希集团有限公司分配利润 3,350 万元。

19.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	3,700,000.00	3,700,000.00
关联方借款	8,480,955.23	9,530,955.23
押金保证金	20,000.00	-
往来款	235,562.28	99,694.00
关联方固定资产采购款	1,819,200.00	
合计	14,255,717.51	13,330,649.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2,680,955.23	借款
郑正浓	1,150,000.00	个人借款
李勇	1,000,000.00	个人借款
吴凯	1,000,000.00	个人借款
傅文军	400,000.00	个人借款
饶通建	150,000.00	个人借款
合计	6,380,955.23	

20.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郑大受	5,100,000.00	8.50%			5,100,000.00	8.50%
郑元连	5,100,000.00	8.50%			5,100,000.00	8.50%
黄文锋	10,200,000.00	17%			10,200,000.00	17%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39,600,000.00	66%			39,600,000.00	66%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0	100.00%

21.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595,723.84	527,672.69		2,123,396.53
合计	1,595,723.84	527,672.69		2,123,396.53

注: 根据本公司与中希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债务豁免协议》, 本公司从中希集团有限公司及员工郑旭阳、饶通建、郑正浓、傅文军、吴凯、郑志萍、李勇、徐慧娜取得的借款,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代本公司支付利息共计 2,123,396.53 元,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豁免前述全部债务, 即人民币 2,123,396.53 元。该豁免不附带任何或有条件。同时, 本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与中希集团有限公司约定,因债务豁免行为导致本公司需要承担税费的,该税费由中希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22.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26,462.55	1,328,375.79		5,654,838.34
合计	4,326,462.55	1,328,375.79		5,654,838.34

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年
上年年末余额	53,938,870.13	35,747,206.1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年初余额	53,938,870.13	35,747,206.18
加:净利润	13,283,757.85	20,212,959.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8,375.79	2,021,295.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5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2,394,252.19	53,938,870.13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7,455,699.07	146,730,763.55	240,600,458.09	192,867,082.33
其他业务	968,607.83	834,530.59	78,962.15	68,793.99
合计	178,424,306.90	147,565,294.14	240,679,420.24	192,935,876.32

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665.43	138,441.44
房产税	78,108.13	200,589.39
土地使用税	78,613.86	202,410.00
教育费附加	92,199.24	83,064.88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地方教育附加	61,466.17	55,376.61
河道管理费	10,137.41	27,688.29
印花税	10,095.50	48,738.80
车船税	2,362.50	5,070.00
合计	486,648.24	761,379.41

2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660,182.87	783,729.31
福利费	1,160.00	6,362.00
差旅费	83,034.73	121,362.57
运杂费	225,935.72	203,360.76
办公费	6,387.00	10,982.30
快递费	89,367.27	147,985.75
报关费	9,291.18	21,226.63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5,249.15	77,186.42
销售佣金	15,972.44	75,961.43
其他	131.00	200,758.42
合计	1,106,711.36	1,648,915.59

2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1,863,621.66	2,736,686.21
福利费	355,999.21	302,751.84
人员保险费	1,773,955.70	2,216,244.25
差旅费	58,304.51	169,167.20
汽车费用	198,916.89	344,820.27
办公费	38,423.29	32,070.44
业务招待费	869,521.17	919,986.17
折旧费	493,720.98	1,267,991.45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076.37	21,462.86
水电费	356,297.84	500,995.74
邮电费	63,956.40	107,286.52
排污费	62,567.20	84,592.20
绿化费	9,330.00	13,760.00
服务费用	51,413.37	94,822.25
诉讼费		10,714.00
研究支出	4,608,012.63	9,300,140.30
维修费和装修费	87,662.45	58,210.53
其他	180,169.34	309,684.03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11,083,949.01	18,491,386.26

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12,611.20	2,474,184.95
减: 利息收入	11,856.13	22,435.82
加: 汇兑损失	18,672.73	-89,150.25
加: 手续费	113,411.86	166,570.17
加: 贴现支出	842,722.47	489,524.32
加: 融资担保费	360,000.00	253,886.80
合计	2,635,562.13	3,272,580.17

2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30,608.61	194,160.24
合计	30,608.61	194,160.24

3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2,923.90	3,579.74	212,923.9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2,923.90	3,579.74	212,923.9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197.38	
财政补贴收入	30,000.00	64,569.00	30,000.00
其他	4,979.32	32,659.96	4,979.32
合计	247,903.22	108,006.08	247,903.22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补贴		29,583.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企业职工培训补贴		34,986.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研发能力扶持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000.00	64,569.00		

31. 营业外支出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718.10		21,718.1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718.10		21,718.10
对外捐赠	5,800.00	4,000.00	5,800.00
赞助费		10,000.00	
固定资产盘亏损失	302,732.45		302,732.45
合计	330,250.55	14,000.00	330,250.55

3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2,154,019.53	3,370,742.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91.30	-114,573.82
合计	2,149,428.23	3,256,168.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利润总额	15,433,186.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58,296.52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43,318.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0,051.2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5,600.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149,428.23

3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856.13	22,425.64
补贴收入	32,979.32	64,569.00
备用金	55,000.00	53,078.20
押金	20,000.00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12,055.65	74,659.16
合计	131,891.10	214,732.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30,705.38	99,272.78
业务招待费	869,521.17	919,986.17
水电费	2,118,415.44	3,715,347.18
快递费、运费	484,337.86	566,285.69
房租	55,800.00	112,400.00
担保费	240,000.06	260,000.00
服务费	240,000.00	93,287.70
审计费	30,000.00	16,262.00
差旅费	141,339.24	290,529.77
维修费	57,402.00	126,465.00
其他支出	2,283,851.52	3,138,234.18
合计	6,551,372.67	9,338,070.4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拆借	52,800,000.00	60,670,000.00
合计	52,800,000.00	60,67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拆借	46,060,000.00	69,300,000.00
合计	46,060,000.00	69,300,000.00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283,757.85	20,212,959.9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0,608.61	194,160.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67,995.28	5,666,541.9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11,526.65	-3,579.74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291,147.20	2,996,257.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591.30	-114,57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221,160.57	-22,068,227.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43,637.37	-5,891,402.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0,598,126.25	-1,838,524.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4,794.84	-846,387.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625,759.67	4,383,904.4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4,383,904.45	15,208,318.4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41,855.22	-10,824,414.0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16,625,759.67	4,383,904.45
其中: 库存现金	83,654.09	4,563.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542,105.58	4,379,341.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25,759.67	4,383,904.45
其中: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7,808.90	6.7283	254,389.6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8,032.08	6.7283	323,174.24
欧元	36,568.63	7.9059	289,107.93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81,058.41	6.7283	545,385.30
欧元	25,621.07	7.9059	202,557.62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乐清市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万元	66	66

注:中希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郑元龙、黄文峰、郑元连、郑大受,分别持有中希集团有限公司48.26%、24.62%、15.2%、11.92%的股份,郑元龙与郑大受为父子关系,与郑元连为兄妹关系,黄文峰为郑元龙的小妹夫,故本公司由郑元龙、黄文峰、郑元连、郑大受共同控制。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比例	年初比例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39,600,000.00	39,600,000.00	66	66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黄文锋	股东
郑大受	股东
郑元连	股东
浙江中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温州中希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浙江中希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上海博异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河南浙商城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郑州华之达置业有限公司	郑元龙、郑元连控制的公司
乐清市华声电器厂	郑元龙、郑大受控制的公司
德清隆泰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	郑元连、黄文峰持股的关联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采购梅花触点、片材、组合件、冲压件等	19,610,561.42	26,559,708.49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450,300.00	
合计		22,060,861.42	26,559,708.49

注: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与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从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购入机器设备一批,购买价款2,450,300.00元,截止2017年7月31日账面价值2,450,300.00元。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568,452.86	67,553,974.72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68,607.83	37,204.47
浙江中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18.16
合计		52,537,060.69	67,593,197.35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7-5-25	2018-5-25	否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6,900,000.00	2017-8-30	2017-11-30	否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6,250,000.00	2017-7-31	2017-10-31	否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5,250,000.00	2017-7-3	2017-9-30	否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3-6	2018-3-5	否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4-1	2017-10-1	否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9-1	2018-2-20	否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7-6-7	2018-6-6	否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7-5-19	2018-5-19	否
合计		96,400,000.0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郑志萍	拆入	1,500,000.00	2016年9月22日	2016年9月30日	
郑志萍	拆入	1,000,000.00	2016年10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郑志萍	拆入	3,500,000.00	2017年4月11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饶通建	拆入	150,000.00	2016年7月28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郑正浓	拆入	400,000.00	2016年5月9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郑正浓	拆入	750,000.00	2016年7月28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傅文军	拆入	400,000.00	2016年4月15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吴凯	拆入	1,000,000.00	2016年7月14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李勇	拆入	1,000,000.00	2016年9月27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郑旭阳	拆入	1,000,000.00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2月28日	
郑旭阳	拆入	2,200,000.00	2016年3月14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郑旭阳	拆入	600,000.00	2016年8月4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拆入/拆出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2,700,000.00	2015年6月19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600,000.00	2015年8月5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拆入	2,680,955.23	2016年10月8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徐慧娜	拆入	3,000,000.00	2016年7月6日	2017年4月30日	
徐慧娜	拆入	200,000.00	2016年11月14日	2017年4月30日	
徐慧娜	拆入	2,300,000.00	2017年5月17日		借款期限不固定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转让	690,775.53	
郑大受	固定资产转让	0	
郑旭阳	固定资产转让	0	

注1: 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与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 出售给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一批, 出售价款690,775.53元, 截止2017年7月31日, 账面原值4,649,758.65元, 累计折旧3,980,186.62元, 账面价值669,572.03元, 形成固定资产处置收益21,203.50元。

注2: 公司于2017年7月将自有车辆保时捷轿车和梅赛德斯奔驰车各一辆分别转让给郑旭阳和郑大受, 转让价款0元, 截止2017年7月31日, 账面原值2,664,086.50元, 累计折旧2,664,086.50元。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薪酬合计	597,630.00	857,954.67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4,472,459.68		9,867,650.29	
应收账款	浙江中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96.93		45,096.93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本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郑旭阳	1,460,000.00			
其他应收款	郑元龙	66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郑大受	272,965.66		272,965.66	
其他应收款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259,675.53			
其他应收款	郑旭夏	23,116.50		23,116.50	
合计		7,193,314.30		10,218,829.3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34,162.00	
应付账款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385,651.86	
其他应付款	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	1,819,200.00	
其他应付款	郑志萍	3,5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	2,680,955.23	2,680,955.23
其他应付款	徐慧娜	2,300,000.00	3,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郑旭阳	-	2,650,000.00
合计		10,719,969.09	9,530,955.23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生产经营占用的两块地块及地上建筑物的使用权,其中老厂土地及建筑物办理了房地产权证。两块地块及地上建筑物情况如下:

1. 老厂土地及建筑物

1998年1月2日,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工业公司与乐清市电工合金厂签订了《企业产权转让合同》,松江县天马山镇人民政府为鉴证单位,明确原老厂土地长期由乐清市电工合金厂无偿使用,双方不进行任何变更。针对该合同,公司未留存合同原文,对合同涉及土地使用的内容仅从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书》中获知,对该合同的其他内容无法查证。

1998年3月27日,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工业公司与乐清市电工合金厂签订了沪产交所(1998年)083号《产权转让合同》,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工业公司将所属的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产权经资产评估后以人民币110万元有偿转让给乐清市电工合金厂,在《产权转让合同》中对土地使用方式进行了约定:采用土地租赁合作,期限为50年,自1998年1月22日至2048年1月21日止,占地面积3233.5平方米,每平方米0.41元,年租金1,320元,在当年12月31日前一次付清,年租金每3年递增一次,递增幅度届时另行商定。合同双方约定产权总价110万元中,建筑物70万元,设备40万元。

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工业公司与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签订了《房屋买卖合同》,明确了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工业公司将座落在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的房屋及其附属设备计2218.36平方米出售给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成交价为739,668元。

1998年11月2日,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工业公司与乐清市电工合金厂签订了《补充协议书》,明确了沪产交所(1998年)083号《产权转让合同》与双方于1998年1月2日签订的《企业产权转让合同》相悖,对此,双方订立补充协议,明确了对《企业产权转让合同》第四条关于土地的内容不予认定,乐清市电工合金厂所占厂区土地使用权长期无偿使用,上海市松江县天马山镇工业公司不向乐清市电工合金厂收取任何费用。

本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取得证号为沪房地松字2015第010081号的房地产权证,土地坐落于松江区佘山镇朱家村,权属性质为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使用取得方式为租赁,用途为工业工地,宗地面积3192平方米。该土地的入账价值无法确定。

2. 新厂土地及建筑物

公司于2001年向当地政府申请土地,并就新厂土地的使用与当地政府及其下设企业签订了一系列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2001年1月8日,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与余山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土地使用合同书》,明确了由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在余山镇人民政府园区内创办企业,需使用土地30亩,余山镇人民政府以每亩2万元的土地使用价格提供使用,使用年限为50年,座落地址为东至上海晨威机械有限公司,南至农田,西至中心港,北至沈砖公路,以国家房地产局实际丈量为准。余山镇人民政府向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收取土地使用费预计总额60万元。余山镇人民政府负责土地使用权审批手续,并负责提供用地的五通一平。规划红线内,余山镇人民政府不再承担任何基础设施费用。双方签订土地使用权合同书之日,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先支付土地使用费总额的50%,计30万元作为定金。余山镇人民政府至土地使用权合同书签订之日起三十天内,为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办理企业营业执照和土地使用手续,但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需及时提供办证所需可行性报告、平面图等一切资料,并提供验资所需的注册资金。余山镇人民政府在收到30万元定金的三个月内,向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交付土地使用批准证书,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应付清全部土地使用权余额30万元。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至取得建筑许可证后一个月内动工,根据土地管理法有关规定,项目建设需在一年内完成,否则被上级有关部门收回土地使用权。如果余山镇人民政府未按约履行义务,造成乙方损失的,按有关规定退还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所交款项,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为能按约履行义务的,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余山镇人民政府依据上海市政府规定,为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办理蓝印户口,为投资者提供居住、子女就学等一切便利。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三年内可向当地政府申请企业所得税先征后返。余山镇人民政府承诺土地使用行为已经国家有关部门的授权和许可,如本合同效力受影响或延期履行,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有权终止合同,所交土地使用费定金,余山镇人民政府应如数返还。上海天马粉末触点厂不履行条款,无权要求收回定金。

2002年5月30日,上海天山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签订了《出让土地使用权地块预约协议》,明确了上海市松江区房屋土地管理局同意向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出让天山工业园区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地块面积为22490平方米,以实际测定并载入《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出让土地意向用途为工业用地,地块上建筑容积率40%万平方米/公顷,建筑密度为1%,以规划部门核定为准。该地块以毛地形式批

租。同意出让使用权的年限为 50 年，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为每平方米 102 元，出让金的总额为 224.4 万元人民币。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同意于 2002 年 5 月 30 日前向天山经发公司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定金 90 万元人民币，天山经发公司于 2003 年 5 月 30 日以前完成《出让合同》签订的准备工作，在《出让合同》签订后，本协议自行终止。因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原因造成《出让合同》不能签订的（本协议签订之日起半年内），视为本协议无效，所付定金不予退还。如天山经发公司在签订协议后再与任何第三方协议该地块使用权的出让事宜，造成出让合同不能签订的，天山经发公司双倍退还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已付的定金。该地块内的市政设施及平整由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执行负责。地块外的市政设施由天山经发公司以现有条件提供。地块外市政设施的完善与配套，由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自行负责，天山经发公司帮助协调的费用由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承担。该地块道路带征地土地，上海中希电工合金厂同意承担带征土地费用。

2004 年 4 月 2 日，上海天山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就 2002 年 5 月 30 日天山经发公司与中希电工合金签订的《预约协议》达成补充协议，考虑《预约协议》中天山经发公司代表并入佘山经发公司，《预约协议》中的权利义务由佘山经发公司承担。地块出让金总额为 224.4 万元，已付定金 90 万元，尚存余额 134.4 万元，在 2004 年 4 月 20 日前一次性付清。该地块建设项目必须在 2004 年 5 月 15 日前开工建设，逾期不开工，将视作中希电工合金自愿放弃该地块并终止《预约协议》，退回中希电工合金已付定金。中希电工合金园区建成并投入正常生产后，年产值达到 5000 万元以上，若不达标，则该地块价格在原土地价格基础上，上涨 2 万元/亩，否则佘山经发公司有权收回房屋土地产权证。

2004 年 11 月 4 日，上海佘山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土地出让价格调整的补充协议》，就土地调价事宜达成了补充协议，协议明确了佘山经发公司位于天马工业区中心江东侧，沈砖路南侧，中凯阀门西侧，约 33 亩土地（以实测为准）的价格，由原来预约协议确定的 68,000 元/亩的基础上，增加到 140,000 元/亩（包括配套设施费），每亩增加 72,000 元，共计增加土地款总额 2,376,000 元。佘山经发公司同意中希电工合金因土地清理整顿而贻误土建开工进程所造成的损失予以补偿，补偿额度为 1,5000 元/亩，共计补偿 495,000 元（该补偿款 495,000 元在中希电工合金与松江区房屋土地管理局签订正式土地出让合同后一年内，佘山经发公司以退税形式兑现给中希电工合金）。土地调价后增加的款项总额，中希电

工合金应在与松江区房屋土地管理局签订正式土地出让合同后一周内付清。余山经发公司承诺协议生效后，中希电工合金项目予以保留，并落实办理土地指标。

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档案资料，2008 年 5 月 21 日，上海天斯实业有限公司与上海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明确了中希电工合金向上海天斯实业有限公司租赁位于沈砖公路 3168 号的生产厂房，租期至 2013 年 4 月 29 日，租金为 10,000 元/年，每半年支付一次。根据上海市松江区房屋土地管理局于 2008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位于余山镇沈砖公路 3168 号的房屋，属于上海天斯实业有限公司所有。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未支付该项合同约定的租金。

余山镇人民政府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出具《余山镇人民政府关于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余山镇沈砖公路 3168 号土地及房产的使用抄告》“因余山镇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需求，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于 2001 年取得位于余山镇沈砖公路 3168 号土地的使用权，该土地占地 33 亩，因历史遗留问题，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在受让该土地时审批手续不完善，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有房屋产权证。鉴于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不对环境造成影响，为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余山镇人民政府同意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可在本抄告出个后至少 20 年内继续使用余山镇沈砖公路 3168 号土地，不对该地块采取回购、要求搬迁、拆迁等影响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继续使用该地块及地上建筑物的措施。同时余山镇人民政府及其有行政管理权的下属主管部门不会对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上述土地以及房屋手续不完备的事项及因该事项而导致相关不合规事项进行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公司新厂区生产经营占用土地约 22490 平方米及地上房屋手续不完备，土地未签订正式《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述土地使用抄告里未对土地使用费进行明确，故公司未对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预支付的土地购买价款 2,887,500.00 元进行摊销，未来取得该块土地使用权尚无需支付的土地出让金或使用费亦无法预计。

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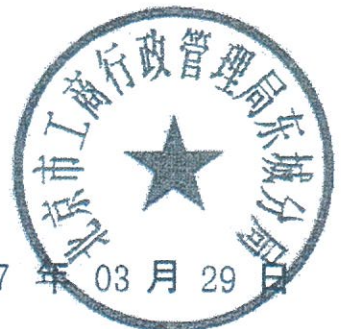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 2042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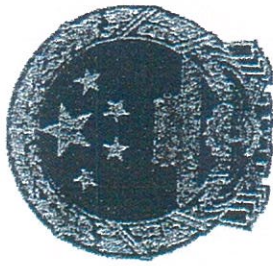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03 月 29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NO. 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5

注册资本(出资额):

35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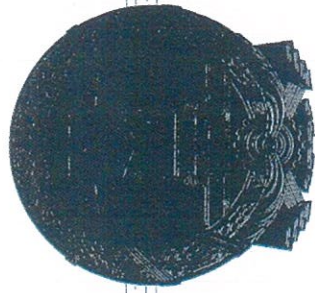
2011-07-07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四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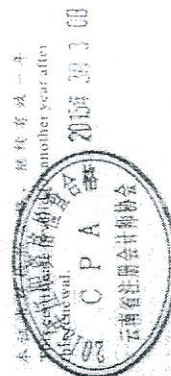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九年十月三十日



姓名 鲍琼
Enl Name 鲍琼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0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3011219710110034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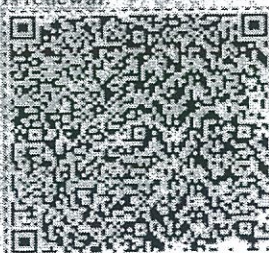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3010023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Yunnan Provincial CPAs Association

发证日期 1997 年 10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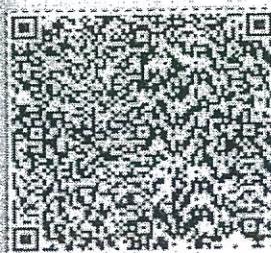


鲍琼(530100230012)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月 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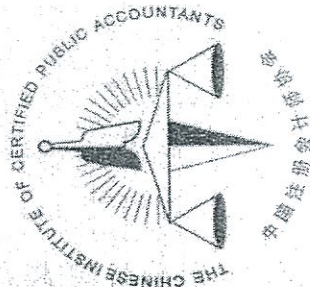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鲍琼(530100230012)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姓名: 廖芳
 Date of birth: 1986-08-16
 Sex: 女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Identity card No: 532101198608160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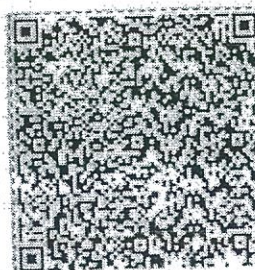
本证书自2018年1月1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 3月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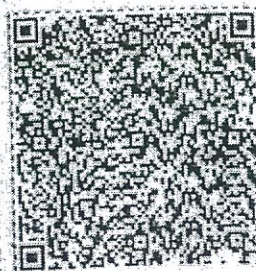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15801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6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廖芳(110001580129)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廖芳(110001580129)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